

最佳中篇小说

所有 路的 尽头 @

@ 2014



THE BEST NOVELETTES



1

总主编 ○ 李敬泽

主编 ○ 孟繁华

IV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FENGHUANG WENYI CHUBANSHE
9787539984214



最
佳
中
篇
小
说

尽 头 的 路 的 所 有

@ 2014

THE BEST NOVELETTES

主
编
◎
孟
繁
华

总
主
编
◎
李
敬
泽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所有路的尽头@2014 / 孟繁华主编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5

ISBN 978-7-5399-8504-6

I. ①所… II. ①孟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148911号

书 名 所有路的尽头@2014

主 编 孟繁华

责任编辑 赵 阳 王一冰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江苏凤凰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×1240毫米 1/32

印 张 16

字 数 461千字

版 次 2015年7月第1版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8504-6

定 价 37.00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序：中国式的“反乌托邦”小说

孟繁华

这里编选的十部中篇小说，是2014年的翘楚之作。这些作家也都是各大文学期刊中篇小说的主力作家。他们多年耕耘在这个领域，不但取得了丰硕的成果，同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。中篇小说作为长盛不衰的一个文体，与这些作家经年努力密不可分。但由于时间的原因，今年的序言我不再逐一评论每一部作品，而是集中评价、讨论老奎的《赤驴》。之所以这样做，不是说老奎写了一部石破天惊的伟大的小说，也不是说老奎对小说创作做出了具有颠覆性的贡献。在我看来，老奎这部《赤驴》的价值在于它是中国第一部“反乌托邦”小说，他用我们不曾见过的视角和内容，发现了另一个“文革”。

“文革”期间，“下放干部”和知青是被流放的两个知识群体。这两个知识群体“文革”期间“走向民间”，与延安时期完全不同。延安时期的走向民间，毛泽东是让知识分子，特别是作家、艺术家实现思想、情感和表达方式的“转译”，也就是要求他们通过向人民大众的学习，能够创作出有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、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文学艺术作品，从而实现民族全员动员，建立一个现代民族国家的总体目标。而“文革”期间的知识分子下乡，最主要的目的则是“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”。因此，当文革结束，这两个知识分子群体回到城里之后，最急于表达的就是控诉自己在这“广阔天地”的悲惨遭遇。这是“伤痕文学”、“反思文学”共同的特点，也是最大的问题。在“知识分子”的“伤痕”中，中国最重要的问题，特别是乡村问题，在知识分子的叙述中几乎是看不见的。我们看到的只是知识分子的苦难，农民的苦难或者“贱民”的苦难甚至不被当做问题对待。也正因为如此，“伤痕文学”或“反思文学”没有留下像样的作品。后

来，我们在周克芹的《许茂和他的女儿们》、古华的《芙蓉镇》《爬满青藤的木屋》等小说中，看到了中国农民“文革”期间的真实状态，我们被深深震撼了。也正是从那时起，流行中国将近四十年的“以阶级斗争”为主要内容的“农村题材”小说，重新回到了“新乡土文学”。

现在，我要讨论小说《赤驴》，作家老奎名不见经传，甚至从来没有在文学刊物上发表过作品。这部《赤驴》，也是首发在他的小说集《赤驴》中。当我第一次看到小说的时候，我有如电击：这应该是中国第一部“反乌托邦小说”。它书写的也是乡村中国“文革”时期的苦难，但它与《许茂和他的女儿们》《芙蓉镇》《爬满青藤的木屋》等还不一样。周克芹、古华延续的还是“五四”以来的启蒙传统，那时的乡村中国虽然距“五四”时代已经六十多年，但真正的革命并没有在乡村发生。我们看到的还是老许茂和他女儿们不整的衣衫、木讷的目光和菜色的容颜，看到的还是乡村流氓无产者的愚昧无知，以及盘青青和李幸福无望的爱情；而《赤驴》几乎就是一部“原生态”的小说。这里没有秦秋田，也没有李幸福。或者说，这里没有知识分子的想象与参与。它的主要人物都是农村土生土长的农民：饲养员王吉合、富农老婆小凤英以及生产队长和大队书记。这四个人构成了一个“三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故事”。但是这貌似通俗文学的结构，却从一个方面以极端文学化的方式，表达了“文革”期间人与人的关系以及人与权力的关系。

小凤英出身于贫下中农，但她嫁给了富农分子，也就成了“富农分子家属”。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“贱民”，虽然没有飞黄腾达的诉求，但这一命名还会让她低人一等忍气吞声。为了生存，小凤英也像其他村民一样偷粮食。但是这一次却让老光棍儿饲养员王吉合抓住了。小凤英不认账，王吉合不罢手，于是，小凤英只好答应让王吉合从她裤子里往外掏粮食。小凤英

说着就松开了裤腰带。王吉合大概是气懵了头，不管三七二十一上去就把手伸了进去，抓住一把玉茭往出抽时，碰到一团毛乎乎的东西，吓得他赶紧松开粮食把手抽了出来。

小凤英看王吉合吓成这孙样，就小声说：“吉合叔你是正经

人，掏吧没事儿。”王吉合就又傻乎乎地把手伸了进去，小凤英就赶紧捏住他的手往那地方摁，王吉合也禁不住摸了几下，感觉出跟他从小孩儿身上看到的大不一样，知道已不是什么好看、干净的东西，却也不想住了手，一会儿就把小凤英鼓捣得不成人样儿了。于是赶紧顶上门儿，俩人到那边一个空驴槽里马马虎虎地来了一回。小凤英走时，除了捧走自家分的那堆土粮食，还到瓮里挖了两瓢好粮食倒进自己的口袋里。王吉合当时还在那边驴槽旁发愣。

此后王吉合便和小凤英不断发生这种关系。更为荒唐的是，每次完事后，小凤英都要按照“数字”从王吉合那里拿走一定数量的粮食或食盐。久而久之，小凤英怀了孕。这件事情让王吉合颇费踌躇：他是一个鳏夫，有了骨肉本应欢天喜地，但他又是县上的劳模，一个红色饲养员。这种事情一旦败露，不仅他个人失了名誉，重要的是大队、县上也不答应。当支书知道了这件事时，支书说：“如果让县里知道了，你的党籍保不住，我的支书也得免了，丢不丢人？现在听我的，你和小凤英的事，哪儿说哪儿落，说到这屋里为止，再也不能对第三个人说了记住没有？出了这间屋该怎么还怎么，就当啥事也没有。至于给不给小凤英挂破鞋游街，等你开完会再说。但我可告诉你，以后，特别是现在这关键时候，你绝对不许跟她再有问题了，记住了没有？”王吉合自是感恩不尽。事情终于有了转机：王吉合因欲火中烧，小凤英不在身边，他在与母驴发生关系时被母驴踢死。队长看了现场说，王吉合喂驴时不小心让驴给踢死了，说吉合同志活得光荣死得壮烈，他一心想着集体却落了个外丧。王吉合与小凤英的风流韵事也到此为止，没了后话。

但是，小凤英肚子里的孩子一天天长大，富农王大门将老婆小凤英告到了书记这里。书记用反动家庭拉拢贫下中农等说法把王大门吓了回去。但他让小凤英到他家里来一趟：

支书严肃地说：“你一个富农家的老婆勾引一个贫下中农，这是拉拢腐化革命群众，何况王吉合又是村革委委员，县里的

典型，你不是拉革命干部下水吗？光这一条就够你受了，再加上你用这个骗取生产队的粮食，更是罪加一等。”

小凤英用乞求的声音说：“王吉合也死了，你就饶了我们吧，大门说你不是已经答应要饶过我们吗？求求支书你了。”

支书见时机已成熟，便把小板凳往前移了移，坐到小凤英腿跟前，淫笑着说：“都说王吉合是骡马骨头不留后，我就不信他能叫你怀上孩子，我看看到底是不是。”说着伸出手就去摸她的肚子。小凤英急忙拨开他的手，喘着气说：“支书你不能这样，俺不是那种人。”支书笑着说：“你还不是那种人，咋把肚子也弄大了？”小凤英赶紧站起来说：“俺真不是你想的那种人，要不是没办法俺也不。”

支书看小凤英很不识相，便站起来背着手说：“好好好，那咱就公事公办，你回去等着挂破鞋游街吧。”

小凤英瞧支书一脸凶相，便哀求道：“别别别这样，俺依你，可肚里的孩子都这么大了，俺怕伤着了孩子，等生了孩子再，行不行啊？”

支书摇摇手说：“那就算了，你走吧。”

小凤英使劲抿抿嘴，狠狠心说“我也豁出去了”，然后走过去到炕上把裤子脱了下来，支书也很利索地把裤子一脱就要往她身上趴，小凤英赶紧用两手托着他的膀子说：“你轻点儿，你千万别使劲儿压我的肚子，啊，哎呦哎呦，轻点儿轻点儿……”

小凤英和王吉合苟且，是为了生存活命。小凤英主动献身，是因为王吉合掌握着喂牲畜的粮食。因此，小凤英与王吉合的关系，既是交换关系也是权力关系。如果王吉合没有粮食资源，小凤英不可能或者也没有理由与王吉合发生关系。王吉合虽然是个粗俗不堪的普通农民，但因为借助掌控的粮食资源，毕竟还给小凤英以某种补偿，小凤英尽管屈辱，但在物资紧缺时代她度过了难关；权力关系赤裸的丑陋，更体现在书记与小凤英的关系上。书记是利用自己掌控的公权力以权谋私，通过权力关系换取性关系。也就是今天说的“权色交易”。因此，“土改”期间对中国

乡绅阶层、地主阶层的重新命名，不仅重新分配了他们的财产，更重要的是改变了他们此后若干年的命运。“文革”期间他们的命运尤其悲惨，王大门、小凤英的卑微人生，由此可见一斑。“文革”期间权力的宰制不仅体现在书记明目张胆对性的索取，也体现在队长对粮食的无偿占有。王吉合为了掩人耳目，将给小凤英装有粮食的口袋放到一个草垛里，无意中队长发现，他拿走了粮食却有贼喊捉贼：

王吉合你也不是别人，待我也不薄，我就告诉你实话，那天口袋里的粮食我吃了，也不清楚是哪个狗日的鼓捣粮食，当时要是有人敢认领了口袋，我非收拾狗日的不可。知道也没人敢撑头儿，我操了好长时间的心，看谁敢对那条口袋多看两眼，我就敢问问他个究竟。”王吉合说：“我就多看了它两眼。”原队长说：“吉合叔，你就是把眼珠子都看到上面儿了，我也不疑心你。倒是小凤英有些不地道，听说她走到半道儿又返回去了，可我思想她也没那胆气。我倒是猜疑那两个民兵，狗日的弄得我人不人鬼不鬼的，抽时间我得刨刨底儿。”王吉合说：“要是弄清了也够他们喝一壶的。”原队长说：“话又说回来，也没啥意思。多个朋友多条路，多个仇人多堵墙，今儿也是说起闲话来随便叨叨，我就是咽不下去这口气。”王吉合听他这么说也不想接茬再说，眯着眼哈欠连天，他看出王吉合在赶他走，就顺势说天也不早了，该走啦。王吉合也不说挽留的话，任他走出去，然后自己也到炕上歇着了。

“文革”构建了一个虚假的“道德理想国”，道德理想主义是“文革”意识形态重要的组成部分。那个时代最著名的口号是：“一不怕苦，二不怕死”、“一不为名，而不为利”、“要斗私批修”、“狠斗私字一闪念”等。但是，文革的道德理想主义诉求最后只能走向它的反面。在虚假的道德理想主义背后，恰是道德的全面沦陷。因此，“底层的沦陷”并非起始于金钱价值观支配下的著名的山西“黑砖窑”事件。从道德理想迅速转换为金钱理想，看起来不可思议，但其间的内在逻辑是完全成立的：金钱是构建权

力关系和等级关系的另一种方式,它的支配力量是金钱资本;“文革”期间的道德理想主义本来就是权力构建的产物,民众的盲目认同也是建立在权力关系的逻辑之中。那个时代不断迎接和庆祝的“最新指示”、“最高指示”的虚假狂欢,从另一个方面证实了这一点。因此,从道德崇拜到金钱崇拜的转换,都在权力结构里完成。如果是这样的话,那么,我们就可以判断,无论文革的道德理想还是今天的金钱崇拜,核心问题都是权力的问题。

我之所以推崇《赤驴》,更在于它是中国第一部“反乌托邦”小说。二十世纪西方出现了“三大反乌托邦小说”:乔治·奥威尔的《1984》、阿道司·赫胥黎的《美丽新世界》和尤金·扎米亚京的《我们》。三部小说深刻检讨了乌托邦建构的内在悖谬——统一秩序的建立以及“集体”与个人的尖锐对立。在“反乌托邦”的叙事中,身体的凸显和解放几乎是共同的特征。用话语建构的乌托邦世界,最终导致了虚无主义。那么,走出虚无主义的绝望,获得自我确证的方式只有身体。《1984》中的温斯顿与裘丽娅的关系,与其说是爱情毋宁说是性爱。在温斯顿看来,性欲本身超越了爱情,是因为性欲、身体、性爱或高潮是一种政治行为,甚至拥抱也是一场战斗。因此,温斯顿尝试去寻找什么才是真正属于自己时,他在“性欲”中看到了可能。他赞赏裘丽娅是因为她有“一个腰部以下的叛逆”。于是,这里的“性欲”不仅仅是性本身,而是为无处逃遁的虚无主义提供了最后的庇护。当然,《赤驴》中的王吉合或小凤英不是,也不可能是温斯顿或裘丽娅。他们只是中国最底层的斯皮瓦克意义上的“贱民”,或葛兰西意义上的“属下”。他们没有身体解放的自觉意识和要求,也没有虚无主义的困惑和烦恼。因为他们祖祖辈辈就是这样生活。但是,他们无意识的本能要求——生存和性欲的驱使,竟与温斯顿、裘丽娅的政治诉求殊途同归。因此,在这个意义上,《赤驴》才可以在中国“反乌托邦”小说的层面讨论。它扮演的这个重要角色,几乎是误打误撞的。

从百年文学史的角度来看当下小说的发展,“身体”仍然是一个重要的关键词。除了自然灾害和人为战争的饥饿、伤病和死亡外,政治同样与身体有密切关系。一个极端化的例子是“土改”,当一个人被命名为“地主”、“富农”时,不仅随意处置他个人财产是合法的,而且对他任何羞

辱、折磨甚至诉诸身体消灭都是合法的。我们在《太阳照在桑干河上》《李家庄的变迁》等作品中对此都耳熟能详；在讲述“文革”的小说中，对意识形态的“敌人”，实施最严酷的肉体惩罚或精神折磨，也是合法的，比如《布礼》中的钟亦诚、《晚霞消失的时候》中的楚吾轩等；同样，“文革”结束之后，张贤亮、王安忆等率先表达的“身体”解放，虽然不乏“悲壮”，但也扮演了敢为天下先的“文化英雄”的角色。张贤亮的《绿化树》《男人的一半是女人》，王安忆的“三恋”等，无疑是那个时代最重要、也最有价值的小说。但是，这些欲言又止犹疑不决的“身体解放”诉求，比起《赤驴》来显然有知识分子的局限性，也隐约表现了知识分子鼠首两端的不彻底性。老奎作为一个来自“草根”的底层作家，他以生活作为依据的创作，不经意间完成了一个重要的文学革命：那就是——他以“原生态”的方式还原了“文革”期间的乡村生活，也用文学的方式最生动、最直观也最有力量地呈现了一个道德理想时代的幻灭景观。但是，那一切也许并没有成为过去——如果说小凤英用身体换取生存还是一个理由的话，那么，今天隐秘在不同角落的交换，可能就这样构成了一个欲望勃发或欲望无边的时代。因此，性、欲望，从来就不仅仅是一个本能的问题，它与政治、权力从来没有分开。

2014年12月26日于北京

目 录

序：中国式的“反乌托邦”小说

孟繁华

序：中国式的“反乌托邦”小说	孟繁华(1)
深圳蓝	邓一光(1)
赤驴	老 奎(50)
良霞	李凤群(86)
滚钩	陈应松(142)
第四十圈	邵 丽(186)
成长	葛水平(241)
所有路的尽头	弋 舟(280)
世间已无陈金芳	石一枫(332)
淘宝	荆永鸣(396)
镜子	林那北(435)
附录：2014 年最佳长篇小说存目	(500)

深圳蓝

邓一光

台风“贝碧嘉”经过深圳那天晚上，戴有高做了一个梦，他梦见自己和一群脑控机器人打电玩，那些家伙衣着鲜亮，发型时髦，口哨吹得够炫，他技输群雄，被灭得厉害，觉得特别自卑，一时没有控制住，拿来一把菜刀悲愤地把自己给劈了。那帮家伙茫然地看着倒在血泊中的他，叽哩咕噜一阵商量，然后纷纷上前撕开同伴的硅胶假体，掐下芯片，相继倒地而绝，现场一片血腥。

早上醒来，戴有高在宿舍里走来走去，回忆梦中的自戕过程。他不大相信自己——或者说人类——能够靠榜样的力量诱使机器人大面积崩溃。问题还不在这里，戴有高弄不懂，他已经把自己劈成了两爿，照说魂飞魄散了，怎么会看到机器人互相残杀的场面？戴有高认为这一段梦境非常不真实，但他不愿意掐去它，不然他连一点再做梦的自信心都没有了。

台风过后，负氧离子充沛，空气湿答答的，伸手便能抓到细小的水珠。那些水珠是活的，如果戴有高不走来走去，安静地站着或者坐着，他就能听见水珠们在房间的各个角落里对他窃窃的嘲笑声。回南天结束之后，戴有高一直在等待台风。这半年他的运气有点衰，干什么都掉瓷，接连做砸了两单活，业绩出现下滑趋势，这让他对自己很不满意。他本来打算和将要连续到来的热带风暴玩上几把，把身上的霉气冲洗掉，然后再重新披挂上阵，没想到，第一个台风到来的时候他就被脑控机器人缠住，错过了“贝碧嘉”。

戴有高在一家线上奢侈品公司工作，负责商品打样和采购管理。作为奢侈品电商，公司推出的商品是否能在本土市场落地是关键，戴有高

整天和市场部筛选顾问们沟通，分析国内市场莫测的品牌变化，研究顾客变态的组合诉求，然后向分布在世界各地的职业买手们发布采购报告，四大时装周期间，他还得飞往欧洲现场看样，向买手们下达商品调整单。有一年圣诞节，公司搞派对，老板喝多了酒，当着员工们说，你们中间有几个人决定着公司的生死存亡。老板没有说出那几个员工的名字，但大家都心照不宣，戴有高是其中之一。不过，戴有高从不夸大自己在公司里的作用，他理智地认为，他这样的商品赏金猎人不过是人力资源部配制中的一枚棋子，在技术时代里不难复制，只是公司和他彼此找到了合适的对方而已。

这个周末，戴有高刚从欧洲回来，他发现整座宿舍楼里人都走光了，之前公司抢春季档抢得硝烟弥漫，连续八周没有休假，这一周才让员工们休了两天，同部门的老丁和小佟昨天一下班就走了，连宿舍都没有回。戴有高在宿舍里走来走去，然后站下来朝镜子里看。镜子里的他头发蓬松，脸颊深陷，颧骨上有一抹可疑的红晕，看上去像十九世纪彼得堡那些患上了痨病的诗人。在国外奔波了四十多天，难得遇上一个周末，可以休息也可以杀人，戴有高却像一只试验鼠似的在宿舍里走来走去，这是一件不正常的事情。他决定干点什么。他决定去看看李爱，顺便看望一下他的房子。

戴有高有四个多月没有见到李爱了。李爱是戴有高的前妻，房子是他的房子。李爱二十六岁，比戴有高小七岁，他俩有过三年混沌的同居生活，两年茫然的婚姻生活，最终以分手结束这段关系。戴有高是客家土著，父母是西涌人，深圳建市时家里押地成了地主，以后父亲忙着盖房收租子，母亲当上了公务员，父母俩联手打拼，日子过得红红火火。戴有高和很多土著家庭的孩子一样，从生下来到长大基本上都守在这座城市里，深圳大学毕业后就留在深圳工作。李爱不同，李爱是湖南人，在一家私募基金做投资分析员，她来深圳时间晚，政府的廉租房排不上号，以她的收入在深圳根本供不起房，他俩共同生活时，一直住在戴有高的房子里。戴有高的房子在华侨城，是戴有高的婚前财产，他父母出国前留给他的；房子不大，两间带双露台，靠近著名的天鹅湖湿地，环境优美，住着相当舒服，它证明戴有高的父母不爱他们的出身国，但还是爱戴有高的。

两人分手的时候李爱没处可去，提出暂时借住一段时间，等找到房子再搬走。这是一个相当合理的要求。戴有高在公司是高级员工，有一间带厨卫的专用宿舍，如果不满意，凭借不菲的薪酬他能支付一线区域内任何一套两居室的首付，就为这个，他也应该答应前妻的请求。一想到离婚后能前隙尽释照料前妻，就像照顾一只无家可归的流浪狗，戴有高就有一种特别的慰藉，对这个结果感到满意。

戴有高回到华侨城，用钥匙开了门，他和李爱都吓了一跳。李爱基本上光着身子，香汗吁吁地倒插在一张瑜伽毯上练蚂蚱式，埋怨戴有高不该不摁门铃就往屋里闯，问戴有高来干什么。戴有高不喜欢李爱警惕的表情和口气，好像她忘了这是他的房子，他有权随时回来，她光着身子并不能改变他对私产随时监管的事实，再说他俩虽然离了婚，但他的东西全在这里，他和它们没离，至少他可以回来拿几条换洗底裤吧。

李爱有点不高兴地从瑜伽毯上爬起来，一边脱下练功服去盥洗室冲凉，一边毫不客气地要戴有高走之前把钥匙留下来。

戴有高没有和李爱计较。他困惑地站在客厅里朝四下看，那个样子就像他在找一张床，他打算现在睡上去，到明年这个时候再醒过来。但他不是在找床，而是在打量屋子。这是他的房子，法律上是，借给前妻李爱住，但他怎么都觉得自己走进了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。

李爱性格上大大咧咧，不喜欢做家务，他俩一块过的时候家里乱糟糟的，到处堆放着等待处理的垃圾，这对讲究品质生活的戴有高简直就是毁灭性的折磨，他俩没少为这个吵架。现在不一样了，屋子收拾得很干净，整洁得像天使的住处，和戴有高半年前搬去公司宿舍时完全两样，好像在他离开以后，李爱立刻变成了一个田螺姑娘，她就是为这个才和他离婚的。

这也就罢了，最让戴有高不能接受的是屋里的家具全都换了，原来那套自己喜欢的苏格兰湿地风不见了，取而代之的是一套小清新的“宜家”。戴有高是奢侈品营销人，但并非品牌崇拜者，他个人的生活持简约主义，有那么一点点理性控制下的轻奢，他不反对时尚主张下的心理干预，比如李爱因为治疗情殇需要经历一次浪子回头的洗礼，但他决不接受刻意的生活置换——有时候凤凰浴火后不但没能脱俗，反而越发显得

平庸，就像他现在看到的情景。

戴有高对自己的发现有点不舒服，这个发现有点刺痛了他，让他觉得自己的房子被人轻薄了，自尊心受到伤害。

“请家佣了？”戴有高大声问。

李爱关上喷头，隔着盥洗室的门问戴有高说什么。戴有高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。

“没有啊，怎么啦？”李爱反问，从盥洗室里露出湿漉漉的脑袋，让戴有高去卧室为她取衣裳。

戴有高照办。走进卧室以后才发现那不是个明智的行为。梳妆凳上放着一件蓬松的毛球衫，一条带蕾丝边的底裤，这个发现让他妒火中烧。他俩在一起的最后那段时光，双方都尽量保持着彼此生疏和如何不让生疏漫延，以至于最终讨厌对方和自己的那种边界重合关系，两个人选择的都是性别差异基本被模糊掉的内衣，他希望李爱和自己一样，离婚之后继续保持利兹睡袍和 CD 补水晚妆，即便那样对各自的孤独毫无补偿，至少表示生活仍在可控的暗线上延续。现在他发现自己错了，李爱不光把床和床上用品换了，连内衣的款式都换了，保守的利兹换成了活泼的香奈尔款式，梳妆台上的 CD 也换成了雅思兰黛套妆，看上去在离开他之后，她正快速地绝尘而去，并且对这一切相当满意。

戴有高憋着一股气，两根指头捏着毛球衫和蕾丝底裤从卧室里出来，推门进了盥洗室。李爱正用一条大浴巾擦拭身上的水，身子缩住往外推戴有高，说“你干吗呀”。戴有高挤开李爱，抹去她扑在他脸上的水珠，在搁衣凳上坐下，问她原来那套家具去哪儿了。李爱把浴巾递给他，让他替她擦拭后背上的水，回答说家具卖了，卖家具的钱买了现在这套，等于是置换。戴有高心里疼了一下，那套苏格兰原木二十几万，能换三套“宜家”，李爱不该一声不吭就给卖了，他心里就有些不高兴，没有接她递过来的浴巾。

“打算什么时候搬走？你没打算和我未婚妻一块住吧？要是她住进来，你俩不会夜里讨论驻颜术，把我赶进书房里睡吧？”

“这么快就有人了？”

李爱停下来，用手捂住一只眼睛，另一只瞪得大大的，有点吃惊地看

戴有高。

李爱人有点神经大条，看人喜欢用手捂住一只眼睛，然后换另一只眼睛。她这样吓到过不少人，比如她的前婆婆。戴有高的妈妈被李爱捂着一只眼睛看过两次，怀疑李爱是反贪局的卧底，来侦察戴家的巨额不明资产情况的，不然她那个样子可够怪的。戴有高知道李爱不是反贪局的人，要这样，她牺牲五年的色相来做卧底成本也太大。戴有高知道李爱只是想试试，捂住眼睛看和不捂着眼睛看，那些人有什么区别，除此之外没有别的意思；他为这个在母亲面前替李爱抱不平，因此严重影响了他在母亲心中的信赖度，也直接导致了父母携带巨额资产移民国外时，只给他留下了一套小户型产权房的恶劣结果，为这件事他感到十分痛心。

“这个可以有。可以有吧？”戴有高清楚自己这样是对李爱焕然一新举动的报复，心里有一丝小小的满足，“你就说什么时候搬走吧。你不能老赖在这儿，迟早我得带一个女人回来，也许是另一个。我不能把人带到宿舍去，公司会杀了我。”

“在我买房之前你不会赶我走。”李爱停下往头上套衣裳，胳膊支在一对十分出色的乳房旁，样子就像一个因为硕果累累而神情笃定的农妇，“要是你支持我一大笔钱，我现在就去买房。”

“那是你自己的事，我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，你没有义务赞助我，我也不打算让你包养。”李爱打开戴有高替她往腰下拉浴袍的手，套好衣裳，抓过一条干毛巾裹住湿发，毛巾角缩一圈掖在脑后，“没关系，我会慢慢攒。其实我不在乎买房，我在假日广场看中两双鞋，它们太漂亮了，我超想买，攒了三个月也没能攒出钱。我能肯定那笔钱它们根本不存在。”

李爱的意思戴有明白，她根本没有能力买房，说不定一辈子都没有能力买，她不算很快搬走，这正中戴有高下怀。戴有高有一份不错的收入，社保交纳记录和银行信用都没有问题，懂得自持，有幽默感，会享受生活，有几个边界清晰关系稳定的朋友，算得上安全感较高的那一类男人，心仪他的女性不少，离婚后也有过两次和人短暂擦出火花的事情，但李爱仍是他唯一拥有过的女人。戴有高有职业病，不喜欢浑身光

泽的女人,李爱没有城府,大眼睛,奶子像梦露的奶子,货正价实,有一种落寞的明星范儿,不需要什么东西来装饰。和李爱共同生活的这五年,戴有高有一种中毒似的感觉,他觉得自己和李爱还是有破镜重圆可能的,要是那样,对他俩都好。

李爱很快收拾好,这样两个人就可以坐到客厅里去说话了。李爱光着两条腿在戴有高面前走来走去的拿茶罐和杯子,问戴有高最近怎么样,有没有一点晋升部门主管的苗头。戴有高叫李爱别寒碜他,他最近运气糗,身后连蚊蝇都不跟,更别说晋升需要的人气。

戴有高说的是实话,这半年他的情况变得很糟糕,离婚综合症影响着他,他的时尚判断能力在大步衰退,执行力也出现了问题,公司里的人看他的眼神有点不对劲,部门主管也开始对他有了微辞,甚至传出公司在考虑换人的说法。老丁和小佟与戴有高同在采购部,是他的部下,平时三个人关系不错,他俩一个怂恿戴有高去香港大学医院开点便秘药,彻底排排毒,另一个建议他去领养一条狗,接受宠物心理治疗。戴有高觉得老丁和小佟有点心态不正,但他不能因为这个去“京基 100”上演纵身一跃的狗血秀。戴有高对自己状况不满意,弄不懂怎么就在生活中走岔了道,开始有了讨厌人的感觉,一想到他讨厌的那个家伙不是别人,而是他本人,他就想抽自己。但这些话戴有高没有告诉李爱,免得她得意。

“我每周都在拼命工作,”戴有高喝着烫嘴的绿茶,考虑怎么说才能博得李爱的同情,“还好,只不过拼命干上七天,结果失败七天。”他告诉李爱一件事,这件事让他十分困惑,“我最近老做同一个梦,梦里我认识了一个人,那个人就是我,我怂恿自己干了好多坏事。”

“你干什么了?”李爱吓了一跳,差点没把茶杯碰倒。

“我说的是做梦,干什么碍不着谁。”戴有高不耐烦地解释,“我不是为这个愧疚,你说,我在梦中认识的那个人是我,那我是谁?”戴有高说了这次去欧洲发生的几件事,大多是工作上的,总之全是不顺的事情,“一想到每天撅着屁股忙,和大伙儿一块为养活政府和建设公共福利体系纳税,到了夜里别人有老婆搂,我只能搂枕头,就觉得活着特别没有意义。”

“你不是找人了吗? 找人了你拿枕头出气,让活人闲着。”李爱看戴有高,“戴有高,你堕落了,不是有点,是非常,这样你会越来越堕落。你